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经开区第十五批）

公开单位：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X3YN202405230017	昆明市经开区岭东紫郡小区开发商毁坏小区后山30余亩林地绿植，挖山采石致噪音粉尘污染，下雨时山洪倾泻泥浆遍地，存在地表坍塌风险。开发商拒给小区供应自来水，而是违规开采地下水且水质有害细菌超标。小区垃圾清运不及时，将公共绿地兜售给业主变为私用，破坏生态环境。	经开区	生态、水、土壤	1. 岭东紫郡小区后山30余亩土地为非林地，2022年10月至2023年10月开发商在土地整理期间，将挖出石料堆放于地块内。现场防尘措施不到位，易产生扬尘；雨天雨水混杂泥沙流淌至小区内道路、绿化带情况；地块东北侧形成高边坡，高差较大，且无保护支撑，存在坍塌风险。 2. 该小区现状供水为地下水，已办理取水许可证。2023年岭东紫郡小区才具备接入市政自来水条件，目前已完成内部供水管网改造工程初步设计，待工程实施后可由市政自来水供水。 3. 岭东紫郡小区生活垃圾由环卫公司不定时清运。 4. “公共绿地”为根据商品房购销协议赠送的业主花园，乙方拥有使用权，不存在销售公共绿地、破坏生态环境的情况。	部分属实	1. 督促开发商对后山砂石料及边坡采取有效措施降低扬尘影响并消除隐患。 2. 督促开发商完善小区排水设施；加强地下水井日常管理，确保供水安全。	1. 云南金兔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已于5月28日对裸露砂石和边坡进行遮阴网覆盖，并对深坑进行覆土。 2. 经开区要求云南金兔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立即排查小区排水系统，清掏淤泥，组织防汛物资、摸清水点，不断完善挡水设施，及时整改。 3. 要求该企业加强地下水井日常管理，确保取水水质达标。经开区已对地下水采样检测，督促企业针对开采地下水氨氮超标的情况，采取安装过滤、消毒设施，确保水质达标。严格执行《取水许可办法》、《昆明市地下水管理条例》等规定，加强对岭东紫郡小区地下水口巡查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置。	未办结	无
2	D3YN202405230066	昆明市经开区洛羊街道俊发蓝湖俊园小区物业把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堆积在幼儿园（未建成）门口，长期无人清扫，中水站排放污水时散发恶臭。	经开区	土壤、大气	1. 洛羊街道俊发蓝湖俊园小区物业把砂石料、地砖等建筑材料无序堆放在幼儿园（未建成）门口。 2. 昆明螺蛳湾国际商贸城小商品加工基地园区中水处理站正常运行时存在有臭味排放的情况，经监测，中水处理站臭气浓度达标。	部分属实	1. 督促物业清理物料，加强管理，及时开展巡查，保持周边环境干净整洁。 2. 督促园区加强中水处理站的运行维护，采取措施，减少异味影响。	1. 经开区督促物业公司完成在幼儿园门口的砂石料、地砖等建筑材料的清理工作。 2. 经开区督促园区管理方履行主体责任，加强环保设施设备的维护保养，确保中水处理站植物液喷淋系统和臭气一体化处理设施正常运行，达标排放废气，降低臭气对周边居民影响。	未办结	无